**关于成立人工智能制造创新人才培养工程**

**专家委员会的方案**

为贯彻落实《中国制造2025》国家发展战略、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以及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“重点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”的教育方针，加强科技界、教育界和产业界的沟通交流，推进科技创新、产业发展和人才培养形成合力，更有力实施“四川省智能制造创新人才培养工程”，建设创新型人才培养高地，推动我省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，经四川省科教兴川促进会和四川省高等教育学会研究决定，成立人工智能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工程专家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入下：

**一、专家委员会性质**

　　专家组委员会在四川省科教兴川促进会、四川省兴川战略促进中心和四川省高等教育学会的组织下，对推动“四川省智能制造创新人才培养工程”开展研究、咨询和指导。

**二、主要任务**

1、构建创新人才培养体系：专业建设、教学改革、科研成果的申报与评审工作；制定各年龄段培养目标，完成培训课程的审订、师资培训和评审方案的制定；开发教材、教学辅助产品。打造有四川特色和自有知识产权的项目。

2、完成“一带一路”人工智能制造技能大赛”和创新人才选拔赛的总规程和分规程的编制，项目设置、相关要求、评比指标及办法，研发出相应的教材和课件。

3、制定中小学生智能制造及人工智能能力测评标准，实行等级测评制度。

4、开展“四川省人工智能制造创新人才”评价和认证工作。

5、协助构建三平台。首先搭建专家、高层建言平台，主要针对人工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的热点问题、重点问题、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，提供多专业的富有建设性的应对思路、政策建议和决策备选方案。其次完善学术交流平台，采取不定期学术研讨和沙龙形式。最后是建立人工智能制造产学研转化平台，专业建设、教学改革、成果转化等。

**三、经费支持**

由四川省智能制造创新人才培养基金每年投入不少于50万的经费确保以上工作正常进行。

**四、专家推荐范围**

在四川省乃至全国人工智能及机器人领域和教育领域中的科研机构、大中专院校、企事业单位、学术团体中遴选德行兼备、理论素养高、专业实践经验丰富的高层次专家、学者、学科带头人。

**五、推荐标准**

（一）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和政策水平，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严谨扎实的学术精神，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。

（二）能用科学的思想分析研究问题，客观公正、坚持原则，实事求是，敢于发表意见。

（三）具有较丰富的实践经验和较强的实际工作能力，有较强的使命感和责任感。

（四）学术和业务水平较高，在所属专业领域里具有一定的影响力和知名度。

**六、推荐程序**

专家委员会的专家由在新一代信息技术、互联网、物联网、区块链、人工智能制造领域类从事研究、应用、生产、教育、培训的高等院校、职业院校，科研机构、企事业单位，行政机关和社会团体推荐。

（一）邀请符合条件的专家自愿填写《四川省人工智能制造人才培养工程专家推荐表》，经所在工作单位同意后通过后，报送相关部门备案。

（二）审定专家进入专家库。

　（三）材料要求。

1.《四川省人工智能制造人才培养工程专家推荐表》，纸质文件和电子表格各1 份。

2.身份证复印件。

（四）地址和联系人：地址：成都市永兴巷15号省政府第二办公区1号楼22F

邮编：610012

电话：028－86522909 86522335

联系人：陈 永 手机：13518152712

 黄玖龄 手机：13330980217

李树英 手机：18980021729

网址：http://www.kjxc.net 邮箱：154844769@163.com